

证券代码：835843

证券简称：嗨德福德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嗨德福德健康管理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徐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721,87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52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徐铮代表董事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情况及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做了报告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崔萍代表监事会就 2023 年年度监事会总体工作情况及监事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做了报告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中兴华（2024）证审字第 430228 号”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4 年业务发展规划，结合年度审计报告和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嗨德福德健康管理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嗨德福德健康管理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亏损人民币 43,897,978.53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20,857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 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721,8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晨、乐宇欣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和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本次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嗨德福德健康管理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法律意见书》

嗨德福德健康管理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